

统计局涉企行政检查工作计划

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文件精神 and 上级统计部门工作要求，严格规范我县统计涉企行政检查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县统计局计划在2025年度，除必要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外，不对我县所属统计领域企业开展其它方式的行政执法检查。

一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

按照工作计划，联合县市场监管局对规上服务业企业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，统计部门内部对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开展内部双随机抽查，抽查比例均为10%，频次为1次/年。

二、其他行政执法工作

做好省、市统计部门及其他部门移交转办的统计违纪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，除此外原则上不再对所属企业开展其它类型的统计执法工作。